JAN292020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7122759 日期：2020年1月29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家制药公司，寻求将受益人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尽管受益人满足了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三项（按规定要求），但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也未能证明她属于其专业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审理主任进一步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将在美国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工作。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已通过优势证据证明受益人符合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并坚持认为审理主任未能考虑全部证据。

在本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参见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条规定，如符合以下条件，签证可提供给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

(i) 该外籍人士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籍人士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工作，且

(iii) 该外籍人士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一词仅指那些“ 已上升至其专业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项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受益人的持续赞誉及其成就在该领域内获得的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类别中至少三项（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全部内容，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专业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即首先清点文件，然后，如果满足所需标准数量，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参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该两步分析与我们的裁定一致，即“ 真相不应仅由证据的数量决定，而应由其质量决定 ”，也与以下原则一致：我们审查“ 每一件证据的相关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无论是单独审查还是在全部证据的背景下审查，以确定待证明的事实是否可能为真。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6 (AAO 2010)。

二、分析

申请人是一家公开上市的制药公司，拥有[已隐去]个候选药物组合，雇用受益人为其[已隐去]兼首席执行官办公厅主任。1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受益人曾获得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因此必须证明她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了以下三项标准：根据8 C.F.R. § 204.5(h)(3)(iv)评判其领域内他人的工作；根据8 C.F.R. § 204.5(h)(3)(vi)撰写学术文章；以及根据8 C.F.R. § 204.5(h)(3)(viii)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记录显示，受益人曾担任至少一份提交给专业期刊发表的稿件的同行评审人，并共同主持了其专业领域内的一次[已隐去]研讨会，

1 申请提交时受益人的职位名称为“ [已隐去]兼首席执行官办公厅主任 ”。记录显示，她在申请提交后不久的2019年2月晋升为“ 副总监 ”职位。

因此满足了与评判相关的标准。此外，申请人提供了证据证明受益人撰写了发表在《Cancer Research》《Journal of Biological Chemistry》和《Nature Medicine》等期刊上的学术文章。

最后，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受益人基于其在申请人处的受雇而满足与领导或关键角色相关的标准。申请人提供了详细信息，说明受益人的角色、其对管理决策的影响，以及由此对组织活动结果产生的影响。此外，申请人提交了足够证据证明其在行业内享有卓越声誉。

由于申请人已证明她满足三项标准，我们将在下文的最终实质审查中评估全部证据。

B. 最终实质审查

由于申请人提交了必要的初步证据，我们将评估其是否已通过优势证据证明受益人获得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她属于其专业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在最终实质审查中，我们分析受益人的成就并权衡全部证据，以确定她的成功是否足以证明她在其专业领域内具有杰出能力。参见该法第203(b)(1)(A)(i)条；8 C.F.R. § 204.5(h)(2), (3)；另参见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2

记录显示，受益人于2010年从[已隐去]大学获得制药化学与技术学士学位。2015年，她从[已隐去]大学获得[已隐去]哲学博士学位，期间因学术卓越和研究进展而获得多项奖学金和研究金。在求学期间，她曾在[已隐去]（2008年）和[已隐去]（2013年）实习。完成博士学位后，受益人于2015年至2016年在[已隐去]医学院担任博士后研究助理。申请人随后于2016年聘用受益人，并如前所述，在提交申请时雇用她为其[已隐去]兼[已隐去]。

如上所述，审理主任认定受益人曾评判其领域内他人的工作、撰写了学术文章，并在申请公司内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我们还考虑了其他相关证据，如受益人的奖项、她在专业协会中的会员资格，以及她因对领域的原创科学贡献而获得的认可。然而，记录并未证明她的成就体现了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

2 另参见USCIS政策备忘录PM 602-0005.1，《对随某些I-140表格申请提交的证据的评估；对审理官现场手册（AFM）第22.2章的修订》，AFM更新ADI 1-14 4（2010年12月22日），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HTML/PolicyManual.html（指出USCIS官员随后应在整体考虑申请时一并评估证据，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已通过优势证据证明移民类别所需的高水平专业能力）。

关于受益人担任其领域内他人工作的评审，评估其经验的重要性是适当的，以确定此类证据是否表明该高度限制性类别所要求的杰出能力。参见 Kazarian, 596 F. 3d at 1121-22。记录显示，受益人于2017年为《Journal of Biological Chemistry》完成了一次稿件评审。申请人还提供了证据表明她被授予《International Physiology Journal》编辑委员会的荣誉职位，尽管记录未反映她是否接受了该职位。参与同行评审过程并不自动表明个人在其领域最顶端持续享有国家或国际声誉。若无证据表明她与同领域其他人有所区别，例如证明她相对于他人有持续完成大量评审请求的历史，或在著名期刊或出版物担任编辑职位的证据，则申请人未能确立受益人的同行评审经验使她处于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之中。参见 8 C.F.R. § 204.5(h)(2)。

申请人强调，受益人还基于其被任命为2016年I I研讨会（c=J）关于I I的联合主席而评审了同行的工作，该职务要求她评估潜在参与者的海报和口头报告。申请人主张，由 组织的会议和研讨会是I I “ 科学界最负盛名的会议之一 ”，且 “ 只有来自世界各地的顶尖科学家才被邀请参加D:活动 ”。提交的几封专家意见信评论了受益人的O联合主席经验。例如，!I（来自D大学）表示，“ [b]被选为c=]主席对任何科学家而言都是极其负盛名的成就，反映了对[申请人科学成就~在其同行群体和科学界中]的高度评价。 ”此外，.＿＿＿＿＿＿_. of L_J表示，受益人的c=J联合主席角色是 “ 对其水平科学家而言极其负盛名的成就。 ”

申请人提供了受益人联合主席的 活动的日程，该活动在材料中被描述为 “ 为研究生、博士后及其他具有相当经验和教育水平的科学家提供的独特论坛 ”。描述表明，D 是与 联合举办的，且会议和研讨会活动有 i I单独的申请。该证据表明研讨会活动的参加者r1,im.4:ed于学生和经验较少的科学家，不支持申请人关于L_J是专为特定领域re tof◄科学家保留的独家仅限邀请活动的说法。例如，记录未包括来自 的信息，概述其评估~选举 3 我们承认，申请人被选为l__J活动的联合主席是潜在的c::::J主席的显著专业成就，并表明她已在其研究领域获得科学界的认可。然而，与该角色相关的ridence不足以支持认定她主持一次 会议的经验表明她处于

3 我们注意到--~--------的网站表明其研讨会项目 “ 由年轻研究者组织和为其组织 ”，并提供 “ 与可能日后担任导师的领导者互动的方式 ”。参见 https:/A O ）（最后访问于2020年1月27日）。该信息表明，被选为组织研讨会活动的主席也是年轻研究者，类似于参加的研究生和博士后助理。我们还注意到th.c::=]的主页表明该组织在2020年安排了超过3001 l活动，表明每年有数百名科学家主持或联合主持这些活动。

其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也不表明她基于联合主持这一为期两天活动的角色而享有国家或国际声誉。

同样，受益人发表科学研究并不自动使她处于领域顶端。申请人强调，受益人在领先同行评审期刊上发表了六篇论文，撰写了两篇受邀书籍章节和一篇综述文章，并受邀在会议上做了多次口头报告。4 然而，申请人未证明该发表记录符合拥有“ 备受赞誉的工作生涯 ”。H.R. Rep. No. at 59。由于撰写学术文章通常是科学家和研究人员工作的固有部分，引用历史或受益人文章影响力的其他证据可作为指标，以确定其工作对领域的影响和认可，以及此类影响是否持续。例如，对受益人撰写文章的众多独立引用可能提供坚实证据，表明其工作已被认可且其他研究人员受其影响。根据 Kazarian, 596 F. 3d at 1122，在最终实质审查阶段进行此类分析是适当的。在提交时，申请人提供证据表明受益人最常被引用的文章分别被引用46次和41次。虽然这些引用单独和合计显示领域已注意到其工作，但她未确立此类引用率足以表明其兴趣水平与在其领域持续享有国家或国际声誉相称。参见法案第203(b)(1)(A)条。此外，申请人未表明对其研究的引用代表处于其领域最顶端小百分比一致水平的关注。参见 8 C.F.R. § 204.5(h)(2)。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特别是对于相对年轻的科学家，“ 比较不同科学家的总引用数没有帮助，因为此类分析未考虑科学家不同的专业子领域或职业路径。 ”此外，申请人声称“ 没有与[受益人]同行中另一人的真正比较，因为她的工作开创了一个新的、独特的研究领域，涉及 在 I I癌症中的作用。 ”申请人强调，对其工作引用的质量表明其研究的影响，并确立她处于领域最顶端。

申请人特别强调受益人在《Cancer Research》和《Journal of Biological Chemistry》上发表了其l ~相关研究，以及她受邀为J I Biology and Pathobiology（第3版）撰写合著书籍章节，该书由该领域诺贝尔奖得主编辑。申请人提供证据表明《Can~ Research》在影响因子方面位列所有肿瘤学期刊前8%，并强调LJ I I确认受益人是16年来第一位在该期刊发表第一作者论文的c=J研究生。I I的信还指出《Journal of Biological Chemistry》是“ 一本享有盛誉的高被引期刊 ”，“ 已知发表了有史以来被引用最多的文章之一。 ”

记录显示，受益人的合著文章 '
,_____ _, 被《Journal of》重点介绍

4 受益人提交的Google Scholar引用历史包括她在2011年至2017年间撰写的17篇出版物。申请人信中提到的六篇同行评审研究文章，连同受益人的合著综述文章和她的一本书籍章节，是已获得他人多次引用的出版物。在列出的其余九篇出版物中，一篇文章有一次引用，其余无引用。

《生物化学杂志》的“本周论文”，根据该出版物的网站，这意味着它被编辑选中，“作为代表JBC论文总体重要性前2%的论文”。虽然这对该论文而言是一项显著荣誉，但并不能得出结论认为该论文的所有作者同样被认可为该领域的顶尖人物。值得注意的是，记录中包含证据表明c=]s网站发表了一篇题为~----------~的文章，该文章聚焦于申请人2013年发表在《生物化学杂志》上的研究。同一篇文章还发表在News Medica（news-medica.net）和Science Daily（sciencedaily.com）网站上，但证据并未表明受益人本人因此项研究获得了大量赞誉。该文章将“一种新作用……归功于……及其同事”的发现归于……，并包含多段来自I---~--'关于该研究发现的引述。尽管受益人对该研究有所贡献并被承认为共同作者，但媒体报道并未单独提及她或特别认可她的发现。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本周论文”荣誉或媒体报道反映其原创科学贡献为她赢得了显著关注，或表明她作为“已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其成就已通过广泛文件在该领域得到认可”的个人地位。参见该法第203(b)(l)(A)节。

此外，仅在高排名期刊上发表本身并不表明申请人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相反，高排名或影响因子反映的是该出版物的总体引用率。然而，它并不显示任何特定作者的影响力，也不证明个人的研究如何在该领域内产生影响。在此，虽然在高排名期刊上发表文章值得注意，但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的整体发表记录（包括这些文章）表明其获得了这一高度限制性类别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参见H.R. Rep. No. 第59页；该法第203(b)(l)(A)节。

同样，关于受益人对一本由诺贝尔奖得主编辑的书籍的贡献，我们同意一位专家的意见，即她受邀共同撰写该章节“说明了她高的科学水准”。申请人指出，在研究I I生物学的1,000多名研究人员中，一个子领域内“只有100”名科学家被邀请共同撰写章节。然而，记录并未显示该书籍章节的贡献——截至提交之日尚未被其他研究人员引用——表明她处于该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中。

除了提交与其发表相关的证据外，申请人还提供了专家的信件，这些专家对受益人在癌症中……作用研究的重要性发表了意见。I I是 大学的教授，他表示受益人的贡献“促成了一个新且重要的I I研究领域的发展。”！I是 大学的药物化学教授，他表示尽管I f在癌症进展中的作用是该领域一个活跃的关注话题，“[受益人的]工作是第一个确立……以及……。”他表示她做出了“一个……里程碑式的发现，因为它使一个先前未充分建立的研究领域变得突出”，并指出她提供的数据“可以帮助指导和优化药物开发决策。”I I在国家癌症研究所，表示

他“ 可以自信地将[受益人的]发现列为I V癌症领域一些最关键的新发现之一 ”，并表示他在自己合著的文章中引用了受益人的工作。 在C7指导受益人博士研究，并且是该研究领域的共同作者之一，他表示她发现的先前未知的I l信号机制“ 非凡 ”并“ 改变了我们对I]生物学的经典看法。 ”他进一步表示，作为实验室负责人，他受邀在全球25次以上的口头报告中展示他们研究的数据，从而展示了该研究的“ 深远影响 ”。~----~~ of thel I爱尔兰大学表示，受益人在此方面的发现“ 可以提供额外治疗解决方案的开发 ”，产生的数据集“ 将成为I 和癌症领域整个科学界的宝贵资源。 ” an1
这些陈述支持受益人做出了重大且原创的科学贡献的认定，但不一定支持她因此类贡献而获得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的认定。例如，虽然l I表示他受邀在美国和全球25次以上的会议上展示他们的共同研究，并继续收到此类邀请，但申请人表示受益人本人受邀在2012年至2014年间在四次美国会议上就该研究做口头报告，并未获得同等程度的认可。

申请人声称，受益人在l !Medicine期间还在I 癌症研究领域做出了原创贡献，这在肿瘤学领域带来了额外的赞誉和认可。记录反映她共同撰写了一篇题为'
2017年发表在《自然医学》上的“ 合作论文 ”，截至2019年1月提交之日已被引用41次。5 ._____ __.I __ I
I IMedicine的助理教授，在受益人担任博士后助理时指导她，指出《自然医学》是“ 医学领域前5的期刊之一 ”，并指出“ 该出版物的贡献作者 ”包括几位“ 世界知名的! !癌症研究人员。 ”I I c=J,. I, and I ~- 然而，记录并未反映作为这篇《自然医学》文章32位共同作者之一如何导致或促进了受益人在该领域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
来自J I University ofD生物医学研究教授的一封信，他在之前任职于l ICollege期间与受益人共事，解释了她在该研究领域的发现，并断言“ [申请人的]博士后工作项目对推进I I癌症的精准医学具有高度意义。 ”他强调《自然医学》广受推崇，并且“ 接受率非常低，通常低于10%。 ”I
进一步解释她通过其海报被接受在20161 I癌症研究年会上展示，以及其概述该研究的资助提案被美国国防部推荐资助，从而获得了对该研究的额外认可。他 opinion 认为“ 该领域很少有科学家在职业生涯的此阶段取得类似的里程碑。 ”

5 申请人还共同撰写了该研究领域的一篇文章，题为~----------~
~-----~，于2016年发表在《癌症研究》上。记录反映该文章截至提交之日尚未被其他研究人员引用。

职业生涯。 ”I I还表示受益人取得了“ 对其职业阶段的癌症研究人员而言令人向往的里程碑 ”。然而，无论是! l还是l ~都没有解释申请人获得博士后资助或在thd I会议上展示海报如何表明她在该领域的研究使她成为整个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科学家之一。总体而言，与受益人的出版物及其对领域的学术贡献相关的证据表明，她是一位有成就的科学家，因其l l癌症和I l相关研究而获得了在其职业生涯早期阶段值得注意的认可。然而，证据并未表明她被认可为其领域内通过广泛文件证明已获得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的一小部分科学家之一。

申请人亦未证明受益人在其组织中的领导或关键作用如何使其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6 申请人提供了受益人现任及前任若干同事的信函，其中详述了她在帮助确保与其他制药公司的关键合作与协作项目方面的作用。7 此外，申请人主张“ 一年内完成四（4）项商业交易绝非易事，这本身就凸显了[受益人]的特殊能力。 ”

记录显示，所提及的合作与协作交易从财务角度对申请人极具价值，并且有利于基于公司! ~资产对I O O I治疗进行的持续研究。受益人的同事提供了足够的细节以证明她在公司的关键作用，并对她的才华给予高度赞扬。例如，! I申请人的前首席法务官兼总法律顾问，表示她认为受益人是“ 具备在生物技术公司内推动此类职能所需技术背景和分析技能的少数顶尖百分位个体之一。 ”同样，! I申请人的业务发展与联盟管理副总裁，表示受益人是“ I 00 ~领域的杰出个人 ”，并且“ 在我职业生涯中以此类身份共事过的个人中位列前1%，在[申请人]的表现者中位列前1%。 ”I I希望之城医疗中心（City of Hope Medical Center）的，表示他曾与受益人合作撰写一份三方研究协作方案，目的是推进一种针对某类型ti • 的候选疫苗。他表示受益人的“ 独特技能组合远超同级别同行 ”，并且“ 远超其职业生涯阶段大多数专业人士所能企及的水平。 ”

尽管证言证据证明了受益人在公司内关键作用的性质，表明她参与了一些高知名度交易和协作项目，并获得了同事和合作伙伴对其才华的高度赞扬，但记录并未显示她在申请公司中的作用或她在该作用中取得的成就是如何导致国家或

6 审理主任认定受益人仅基于其在申请人处的领导或关键作用即符合8 C.F.R. § 204.5(h)(3)(viii)的标准，且记录显示申请人最初仅基于该作用主张资格。申请人后来主张受益人作为I I Medicine的博士后助理亦担任关键作用。我们注意到，受益人在该处任职期间取得的成就和获得的认可，包括其《自然医学》（Nature Medicine）发表、其美国国防部资助以及其受邀在2016年I !会议上展示海报，均在本决定其他部分予以论述，在我们就此标准进行的分析中不再重复。
7 尽管我们在此讨论的是代表性样本，但我们已审查并考虑了与受益人在申请公司的作用相关的所有信函。

国际赞誉，或她作为其领域顶尖小百分比之一而被与其共事过的同事和合作伙伴以外的人所认可。申请人提供了受益人收到的电子邮件副本，这些邮件表明其他公司的招聘人员根据她在LinkedIn个人资料中提供的信息试图招聘她；然而，该证据是用于证明对她的技能组合的专业人员存在高需求，而非证明她是基于作为肿瘤学领域最顶尖的科学家或行业专业人士之一的认可而被招聘。

申请人进一步在上诉中主张，审理主任在最终实质审查中忽视了与受益人奖项和会员资格相关的证据，且此类证据进一步支持认定受益人符合该分类的要求。

审理主任承认受益人获得了国防部研究资助，为一项 癌症研究项目提供了超过211,000美元的资金，但认定“研究资助并非卓越奖项；它们只是为研究或工作提供资金”，且“并非旨在表彰或认可过去的卓越成就”。在上诉中，申请人坚持认为受益人的研究资助“显示了科学界持续的关注和认可，使她跻身其领域顶尖百分比个体之列”。记录显示，在其作为I I Medicine博士后助理任职期间，申请人申请并获得了国防部I I癌症研究项目“早期研究者研究奖——博士后”。她是2016年77名符合项目要求的申请人中16名获奖者之一，所有申请人均须积极参与博士后培训且期限少于三年。

证据表明，授予该资助时考虑的因素包括受益人的学术记录、研究和发表历史以及职业目标，以及与她的个人成就无关的因素，例如其导师作为研究者的资格及其培养年轻科学家的过往记录、申请是否提出了针对受益人的培训和发展计划、她是否拥有开展研究所需的设施和设备，以及该研究项目是否具有解决前列腺癌研究中未满足需求的潜力。因此，尽管资助评审人考虑了受益人作为学生和年轻研究者的过往成就，且该资助是通过竞争性程序获得的，但证据并不支持申请人的主张，即受益人获得这笔博士后资助——即使来自美国国防部这样的国家组织——即确立或反映了她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她跻身该领域最顶尖科学家之列。申请人未提交与该奖项相关的赞誉的充分证据，例如授予组织自己网站上公布了获奖者名单之外的媒体报道。实施该法第203(b)(l)(A)(i)条的拟议法规的评注规定，“国会意图为特殊能力外国人设定非常高的标准，这体现在本法规要求申请人提交比”较低分类“所要求的更广泛的文件”。56 Fed. Reg. 30703, 30704（1991年7月5日）。

在上诉中，申请人还强调受益人在美国癌症研究协会（AACR）的准会员资格，作为应有助于认定她符合该分类高标准的因素。AACR的一封信表明它是一个

拥有全球40,000名会员科学家和六个会员级别的专业协会。准会员资格面向研究生、医学生和住院医师以及博士后研究员，他们必须由信誉良好的现任活跃、荣誉退休或名誉会员提名。申请人强调“只有在候选人已经或将对癌症研究做出长期贡献并遵守公认的道德科学方法的情况下才授予会员资格”，并主张受益人的“会员资格凸显了她在肿瘤学领域的杰出能力，进一步使她作为科学领域的杰出能力个体符合该标准。”申请人提供了提名她的AACR会员I I的一封信，尽管他显然高度评价她的科学工作，但记录并不支持认定被接纳为AACR准会员表明科学家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也未证明这如何表明她属于已升至该领域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一。

此外，在上诉中，律师指出受益人的“极高报酬”支持“表明她在科学界获得持续赞誉和认可，使她跻身其领域顶尖百分比个体之列”。然而，律师承认，申请人此前并未基于受益人的薪资根据8 C.F.R. § 204.5(h)(3)(ix)的标准主张资格，且上诉未包含独立的客观证据证明受益人的薪资或报酬方案与其地理区域内类似职位的其他人相比处于高位。此外，尽管高薪可能在一定程度上表明其成就获得了认可，但申请人未提交证据显示受益人的收入水平反映她属于已升至该领域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一。

最后，如前所述，申请人提交了多封推荐信，概述受益人在生物技术研究领域作为研究人员和专业人士的专业成就。在此，这些信件未提供充分的信息和解释，记录中亦未包含充分的佐证证据，以表明申请人被整个领域而非被少数受邀者视为处于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参见 8 C.F.R. § 204.5(h)(2)。事实上，如前所述，许多为受益人申请提供支持的成就卓著的专家表示，他们将她与具有相似研究或行业经验的科学家相比时认为她处于顶尖之列，而非将她与那些因处于该领域顶端而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和认可的人相比。例如，[已隐去]表示他对“[受益人在肿瘤学方面的科学知识和分析能力印象深刻，并可以将她的生产力和职业进展评价为高度卓越，超出我在其同行群体中所见]。”

整体记录，包括上文讨论的证据，未能确立受益人获得所寻求利益的资格。申请人寻求的是一种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旨在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的人士，而非那些正朝着顶端迈进的人士。USCIS 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杰出能力”人士分类的法定标准。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虽然申请人无需证明没有更有成就的人才有资格获得所寻求的分类，但我们认为记录不足以证明受益人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且

处于其领域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参见该法第 203(b)(1)(A)(i) 条及 8 C.F.R. § 204.5(h)(2)。

C. 在杰出能力领域继续工作

审理主任还基于一项认定驳回了申请，即申请人未能确立受益人将在美国在其所主张的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这是该法第 203(b)(1)(A)(ii) 条的要求。审理主任的裁定基于以下结论：申请人向受益人提供了一个“不属于受益人医学研究领域”的管理职位，且受益人不会“作为研究人员”工作。

我们同意申请人的主张，即受益人的领域和专业专长是肿瘤学，且她此前作为研究人员的工作和她在申请人处的职位均依赖于其在该领域的专长。申请人提交了多封来自其自身高级职员的详细信件，解释了受益人目前的职位如何依赖于她在肿瘤学研究领域的科学知识，还提交了来自生物技术领域独立招聘人员的信件，这些信件解释在制药行业担任与受益人相当的职位的人通常具有与其相似的背景。因此，我们将撤销审理主任关于此问题的不利认定。

D. O-1 非移民身份

记录显示受益人获得了 O-1 身份，该分类保留给具有杰出能力的非移民。尽管 USCIS 已批准至少一份为受益人提交的 O-1 非移民签证申请，但此前的批准并不妨碍 USCIS 驳回基于不同标准——法规、规章和判例法——进行裁定的移民签证申请。许多 I-140 表格移民申请在 USCIS 批准此前的非移民申请后被驳回。参见，例如，Q Data Consulting, Inc. v. INS, 293 F. Supp. 2d 25 (D.D.C. 2003)；IKEA US v. US Dept. of Justice, 48 F. Supp. 2d 22 (D.D.C. 1999)；Fedin Bros. Co., Ltd. v. Sava, 724 F. Supp. 1103, 1108 (E.D.N.Y. 1989), affd, 905 F. 2d 41 (2d Cir. 1990)。此外，我们对 USCIS 各服务中心（即裁定非移民签证申请的办公室）的权限，类似于上诉法院与地区法院之间的关系。即使服务中心主任已批准代表某人的非移民申请，我们在裁定另一份移民申请时也不受该认定的约束。Louisiana Philharmonic Orchestra v. INS, No. 98-2855, 2000 WL 282785 (E.D. La.), affd, 248 F.3d 1139 (5th Cir. 2001), cert. denied, 122 S.Ct. 51 (2001)。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作为杰出能力人士的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被驳回，每一项理由均被视为本决定的独立且替代性依据。

命令：上诉被驳回。